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商借教師 蔡惠萍 電話: 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:0621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八德區大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17日 發文字號:桃教特字第1120011543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 11200115431 ATTACH1.pdf)

主旨: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武陵高中)辦理本市111學年度第2 學期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一案,請各校鼓勵教師 踴躍報名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市111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 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摘要如下(請詳參實施計畫):

(一)参加對象:

- 1、工作坊研習:除第1場次「教師以備說觀議課探究資優課程教學設計實務」開放對主題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外,第2場次限本學年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社群教師報名參加。
- 2、說觀議課會議:限本學年國民小學資賦優異課程工作 坊社群教師報名參加。
- 3、課程教學設計成果研習:對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,各場次限額20名。





- 4、主題研習:對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,各場次限額20名。
- (二)報名方式: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),點選「研習報名」、「開啟查詢」、「111學年度下學期」、「關鍵字-登錄單位-武陵高中」進行報名。
- (三)辨理時間:各場次辦理時間詳如實施計畫。
- (四)辨理地點: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武陵高中)。
- 三、本案參加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,倘遇例假日得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,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核實補体;另研習期間若需以課務派代出席者,請於112年3月24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寄送教師課表(超兼課請予標記)至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(許教師信箱:wlsh153@email.wlsh.tyc.edu.tw)彙辦;倘報名獲錄取之教師服務私立學校者,則請服務學校本權責核處研習是日差勤事宜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:桃園市特殊教育輔導團(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)、桃園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(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)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吳承東主任、桃園市 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謝愷宸組長、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張嘉琦主任、桃園 市蘆竹區大華國民小學謝依辰老師、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林以柔老師、桃 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張家銘老師、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蔡翊筠老師、 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邱仲遠老師、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葉宬芝老 師、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宋麗娟主任、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陳秀雯 老師、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魏淑惠老師

